

# 中共凤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文件

凤农工组〔2022〕12号

## 关于同意 2022 年度跨省就业交通补助费项目 使用县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 批 复

县人社局：

经 2022 年 4 月 29 日，中共凤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第二次专题会议研究，审定通过 2022 年度跨省就业交通补助费项目使用县级财政衔接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30 万元的建议。县财政局根据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纪要精神，将县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拨付至你单位后，你单位作为项目主管单位负责审核和打卡发放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凤台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

2022 年 4 月 29 日

